

民族语文 研究文集

青海民族出版社

民族语文 研究文集

《民族语文》编辑部编

青海民族出版社

民族语文研究文集

《民族语文》编辑部编

*

**青海民族出版社出版
(西宁市西关大街96号)**

青海省新华书店发行 七二一九工厂印刷

*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27.5 插页：2 字数：660,000

1982年6月第1版 1982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

统一书号：9181·8 定价：3.50元

序　　言

自从粉碎“四人帮”，特别是自从中国共产党举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民族语文研究工作逐步排除了“左”的干扰，广大民族语文研究人员在党的领导下，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在短短的三几年内，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三十年之际，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终于创办了以发表民族语文研究成果为主要任务的《民族语文》杂志。由于在十年动乱中被迫停刊的地区性的民族语文刊物前几年多数没有复刊，只靠《民族语文》这块园地来交流研究成果和情况、动态显然是很不够的。为了使应该发表的文章尽快与读者见面，民族语文编辑部想了许多办法。除了从今年开始把《民族语文》由季刊改为双月刊以外，还在去年编辑了《民族语文论集》，今年又编辑了这部《民族语文研究文集》。

我们的民族语文研究队伍，在经过十年动乱之后，已经重新集结并在出色地工作。从我们已经发表的专著和论文来看，我们有充分的根据认为，我国的民族语文工作者是很勤奋的，他们的研究工作一般都已经取得了很多的成绩。在党的正确路线的指引下，我国的民族语文研究工作者不但能够正确地总结民族语文工作的实践经验，为解决我国民族语文研究工作的实际问题服务，也能够为促进国内外的学术交流、丰富语言学科的基础理论做出应有的贡献。

这部文集汇集的内容相当广泛。壮侗、藏缅、苗瑶、蒙古、

突厥、满一通古斯这些在我国属于比较主要的语族的语言和朝鲜语等，都有一定质量的文章。这些文章大致可以分为三类：一是关于一种语言的某些专题的研究以及语法理论问题的研究，如王辅世同志的“我对苗语语法上几个问题的看法”，这类文章多数采用共时的描写方法；二是关于语言系属或亲缘关系的研究，这类文章当然要采用历时的比较方法；三是关于我国少数民族语文研究情况和阿尔泰语文学研究情况的概述以及文献研究等。此外，文集还收了几篇属于语言学的一个门类——地名学的文章，这一部分文章都是由知名学者或有关省区负责同志撰写的。

自一九八〇年在北京举行“中国民族语言学术讨论会”以来，在老一辈民族语言研究学者的带动下，在语言史和语言系属问题的研究方面，这两年涌现了一些内容比较充实的文章。例如文集所收的马学良、戴庆厦两同志的“彝语支语音比较研究”，赵衍荪同志的“白语系属问题”，孙宏开同志的“羌语支属问题初探”，盖兴之同志的“试论缅彝语言的谱系分类”，陈士林同志的“训诂札记——关于汉语‘日、云’与彝语 di↓、dit 的比较”等论文，都属于这个方面。勿庸否认，我们在研究语言史和语言系属方面面临着十分艰巨的任务。我们应该在更深入地调查研究各个少数民族语言和方言以及现存文献的基础上，有计划、有步骤、有准备、有组织地开展这个领域的研究工作。我们应该把划分语支、语族的研究搞起来，提出我们自己的论据和论证。只有在这方面取得切实的进展，我们才便于探讨语言学中更大范围的问题。第十五届国际汉藏语言学会议将于今年八月在北京举行，这将是我们和国际汉藏语言学家进行交流的好机会。

在阿尔泰语系的研究领域也面临着同样的任务。国际上探讨阿尔泰语系语言的亲缘关系已有一、二百年的历史了。在这方面也同样存在分歧意见。清格尔泰、刘照雄两同志的“阿尔泰语文

学概述”一文概括地介绍了这方面的情况。他们提出：“我们主张在这个领域里采用阿尔泰语文学这个术语。它一方面指明了工作的性质和范围，另一方面也表明这个领域的研究工作对我们来说尚处于准备的阶段。”为了开展这个领域的研究工作，他们提出了一些必要的和切实可行的措施，有些工作已经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和内蒙古大学在逐步进行。

这部文集里收了十多位少数民族学者和研究人员的文章，阿不都沙拉木·阿巴斯（维吾尔族）、米尔苏里唐·乌斯曼诺夫（维吾尔族）等同志的文章都很有特色。照那斯图（蒙古族）和李克郁（土族）两同志，林莲云和韩建业（撒拉族）两同志，过去是同事，今年又在一起合写文章，这种合作方式很值得提倡。各民族研究人员更好地互相配合、协作，这是发展我们共同的事业所不可缺少的。

综览文集使我们感到不足的，是缺乏社会语言学方面的文章。我国是多民族的统一的社会主义国家，各民族自愿地相互学习语文；各民族语言的相互影响以及某些地区双重语言制的形成等，都是我们必须研究的课题。我们的刊物今后要注意发表在这方面有实地调查资料和充分论证的文章。

要我在一篇序言里全面谈论对这部内容如此广泛的文集的印象是有困难的；尤其是要谈我国民族语文研究的发展情况，更因篇幅所限而难以做到。文集收了王均同志撰写的“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情况”和高宝珍同志编辑的“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论著目录”，这两篇文章已给我们展示了建国以来我国民族语文研究发展情况的概貌。

这部文集由于得到青海省民委、青海民族出版社和一向为排印民族语文论著付出巨大劳动的民族印刷厂的职工同志们大力支持而能及时出版，文集付印前又承赵朴老盛情题签，我代表民

族语文编辑部和作者们对他们表示深切的谢意。由于我们缺乏经验和水平所限，在《民族语文》杂志和论文集的编辑工作中不可避免地存在一些缺点和错误，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傅懋勣

目 录

序言	傅懋勣 (I)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情况	王 均 (1)
彝语支语音比较研究	马学良、戴庆厦 (40)
训诂札记——汉语“曰、云” 与彝语di↓、di↑的比较	陈士林 (70)
藏语安多方言韵母演变情况提要	瞿靄堂 (90)
青海环海区藏语的动词重叠式	王青山 (114)
藏语的宾语和结构助词“蜀”	车谦、胡书津 (130)
白语的系属问题	赵衍荪 (150)
羌语支属问题初探	孙宏开 (189)
试论缅彝语言的谱系分类	盖兴之 (225)
我对苗语语法上几个问题的看法	王辅世 (240)
论壮语的量词	韦庆稳 (268)
壮语形容词、名词、动词后附音节的研究	梁 敏 (284)
傣语名词修饰语的基本语序	张公瑾 (309)
现代汉语和侗语的量词	张 旭 (323)
仡佬语动词谓语句的否定形式	贺嘉善 (337)
阿尔泰语文学概述	清格尔泰、刘照雄 (353)

蒙古语巴林土语的复辅音、过渡性

元音和音节结构 道 布 (366)

蒙古亲属语言的祈使式动词 陈乃雄 (385)

海西蒙古语的特点 贾晞儒 (405)

论蒙古语外来词拼写规则 芒·牧林 (418)

达斡尔语名词的领属附加成分 拿木四来 (448)

土族语民和方言概述 照那斯图、李克郁 (458)

论维吾尔语的成语 阿不都萨拉木·阿巴斯 (488)

关于维吾尔语中的早期汉语借词的探讨 陈宗振 (509)

现代维吾尔语罗布方言简介 米尔苏里唐·乌斯曼诺夫 (531)

汉语中几种兼语式结构句子的译法 杨新亭 (559)

撒拉语词汇概述 林莲云、韩建业 (566)

构词法拾零——据满-通古斯语材料 胡增益 (586)

朝鲜语句法结构分析 宣德五 (593)

吐蕃文献学导言 王 尧 (617)

满语中的《蒙古秘史》词汇 额尔登泰 (635)

哈密本回鹘文《弥勒三弥底经》第二卷研究 李经纬 (673)

我国地名的国际标准化和民族语

地名的音译转写法 曾世英、孙竹 (705)

地名国际标准化的读音问题

——兼论中国民族语地名的读音 周有光 (732)

地名普查和有关问题的处理原则 狄子才 (743)

关于扎陵、鄂陵两湖藏语名称定位问题 邱明荣 (746)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论著目录 高宝珍 (754)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情况·

王 均

本文回顾了解放前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情况，概括指出解放以来我国民族语言研究的特点，然后从十一个方面介绍了这个学科的现状和成就，最后提出今后研究工作的几点意见。

王均，一九二二年生，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研究员，语言研究室主任，中国民族语言学会副会长。

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统一国家。除汉族外，已确定民族成分的有55个少数民族，约占全国人口总数的百分之六，分布在全国总面积百分之五、六十的土地上。这五十多个民族都有自己的语言（回、满、畲绝大多数人已经使用汉语），有的民族使用一种以上语言，因此，少数民族语言总数在八十种以上（仅台湾高山族语言就有十多种），这些语言分属五个语系：汉藏语系，阿尔泰

-
- 本文曾在1980年10月中国语言学会成立大会上宣读，现酌加补充修订发表，请同志们指正。草写此稿时，承民族所语言室各研究组同志和中央民族学院有关同志提供材料，并参阅了高宝珍同志所辑《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论著（1949—1980）》，谨向各位有关同志致谢。

语系，南岛语系，南亚(澳亚)语系和印欧语系。五十多个民族当中，解放前有自己的文字的有十多个民族，也有同一民族使用几种文字的，如傣族使用四种文字，蒙族使用两种文字，但也有些民族文字不大通用，如满族、纳西族和彝族的文字。传统的民族文字中如藏文、满文、蒙文等，文献资料相当丰富。

许多世纪以来，藏、维吾尔、党项羌(西夏)、朝鲜、蒙古、傣、满等民族的语文学者，曾经编写过本民族文字、音韵、文法、各类词汇和词典以及语文课本等内容的语文著作。明清两代陆续编集了一套民族语文和汉语对译的词汇和公文《华夷译语》，清代编纂了满、藏、蒙、维、汉五种文字对译的《五体清文鉴》。这些都是我国民族语言文化的宝贵遗产。

解放前，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研究方面，出版过一些专著，如王静如的《西夏研究》、于道泉的《仓洋嘉措情歌》、赵元任的《广西瑶歌记音》、丁文江编的《爨文从刻》甲编、李方桂的《龙州土语》、李霖灿、张琨、和才的《麽些象形文字字典》、傅懋勣的《丽江麽些象形文〈古事记〉研究》，在一些学术刊物上还发表过一些有关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简介或研究论文。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编辑的《中国语言学论文索引》甲编共收解放前三十多年间少数民族语文方面的论文一百八十多篇，其中两篇是1917年《东方杂志》上关于苗文和藏语的简略介绍，二十年代发表的有十三篇，其余的论文都是三十年代和四十年代发表的，并且以古代民族语言文字研究居多数。

中国学者采用现代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对我国少数民族语言进行的调查开始于本世纪的二三十年代。最初是李方桂(现入美籍)对侗泰语族一些语言做了调查，人类学家杨成志、芮逸夫也对苗语和彝语文做过一点资料搜集和研究工作。抗日战争时期，由于一些大学和研究机构迁到西南边疆，有了较多的学者对一些

少数民族语言进行调查。如罗常培、闻宥、袁家骅、傅懋勣、马学良、张琨（现入美籍）、张清常、邢公畹、高华年、金鹏等，都对一种或多种少数民族语言进行过调查研究，发表了一些学术论著。语文学家和历史学家罗常培、李方桂、季羨林、翁独健、于道泉，张怡荪、闻宥、王静如、傅懋勣、马学良、张琨、冯家升、韩儒林、方国瑜、岑仲勉、陈述、罗福颐、罗福葵、罗福成、厉鼎煃、李霖灿、和才、方壮猷、金鹏、俞敏、王森、张克强等研究过各种民族文字和文献。从我国民族语言和古今民族文字的数目来看，上面所列举的解放前从事过这方面研究的专家（当然，由于笔者见闻所囿，遗漏必多），毕竟还是太少了！

在旧社会，少数民族语文总的来说是受歧视的，除少数几种外，一般被禁止使用。民族语文研究方面，一是对于少数民族语言有研究的专家少；二是大多数民族语言从来没有有人研究过；三是大多数民族从来没有文字，少数有文字的民族，尽管文献资料有多有少，但从文献的时代来看，连续的，特别是早期的，能用作语言历史研究的资料，是不够多的，而且也很少有人进行过研究。这就是解放前我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情况。

建国以来，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是在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的光辉照耀下，在党和人民政府的关怀抚育下，边摸情况边培养，在上述相当薄弱的基础上，逐步组织力量，进行语言调查研究，逐步建立起这个年轻的学科来的。我认为，解放以来我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至少有以下几个特点：

（1）研究工作有明确的目的性，即为贯彻党的民族语文政策，为提高少数民族的文化水平服务，为此开展研究工作，来建立我们的学科。因此，首先是为当前的现实需要服务，同时也注意到学科发展的需要。但是在缓急轻重上，五十年代则以帮助需要文字的民族创制和改革文字为重点。这样做，我们认为是理所

当然的。

(2) 民族语言研究和当地民族语文工作有分工而又紧密结合。五十年代尤其如此，因为客观上有这样的要求。因此，我们的研究工作就不完全反映在学术论文和专著上，而它在帮助解决实际问题上，是起了良好的作用的。

(3) 强调培养少数民族语文干部。在放手使用中认真帮助，重视本民族干部的骨干作用，这对学科的发展也是很必要的。事实证明，在五十年代中期的全国少数民族语言普查和以后的研究工作与实际工作中，本民族干部都起了很大的作用。

(4) 在理论和方法上，除了运用传统的语言调查和分析方法外，注意到了运用描写语言学，应用语言学和社会语言学的某些原则和方法，主要是根据需要，从语言实际出发，选择最合用的方法，不拘一家之言，不为一个学派所局限，不用现成的框框硬套。但对于各个学派理论本身的研究，对于最新的理论和方法的运用，总的来说则还注意不够。例如关于语言系属问题，我们先从语族内部的亲属语言和方言比较做起，要求把工作做扎实些。在语系上有争论的问题，就注意积累资料，逐步解决，而不急于求成。按照比较语言学和普通语言学的要求提出的综合性研究的任务，投入的力量就比现代语言共时性的描写研究要少一些。应当承认，我们还处于一个开始阶段，我们的理论水平是不高的。

现将解放后我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工作的情况简述如下：

一、研究干部的培养和研究机构的建立

建国初，研究少数民族语言的任务提上了日程，而当时我国少数民族语文专家屈指可数，所以不得不从培训专业干部入手。1950年6月，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下称“语言所”）成立时，就把调查研究国内各少数民族语言，帮助没有文字的民族制定拼

音文字方案作为自己的主要任务之一，建所半年后就设了民族语言研究组，并采取各种方式培养干部。同年开始，中央和有关地方民族学院（下称“民院”）先后成立，它们根据需要和条件，建立少数民族语文系，开设民族语文教学班。各院校民族语言专业的各种教材也就是教师的科学研究成果，其中包括现代诸民族语言的语音、语法、阅读与会话、翻译理论与实践、词汇或词典，古文字及文献选读以及为少数民族编选的现代汉语和古代汉语、语言学理论课等，这些教材多在本校使用，校际交流，甚少公开出版；另外，教师们还做一些语言专题研究，在语文杂志或院校学报上发表。

语言所派出的语言调查工作组和民族学院各种语言班的实习队到有关省或自治区，都得到有关省区的大力支持和协助。后来，因工作需要，有关省区都组织了民族语文研究工作指导委员会。这些机构后来成了各省区的语文工作领导机关和研究机构。

随着工作的开展，中国科学院1956年在语言所民族语言研究组的基础上成立了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所。后来，为了加强少数民族语言研究和社会、历史研究的联系，又于1962年将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所和民族研究所合并，定名为民族研究所（下称“民族所”），设语言研究室，现有九个研究组。

现在，中央民院、内蒙古大学、新疆大学、延边大学、西北民院、西南民院、云南民院、青海民院、西藏民院、广西民院、广东民院及有关省区的某些师范学院或专科学校都设有民族语文系科、班级和教研组，有的成立了研究部或研究所，如内蒙古除内蒙古大学成立了蒙古语研究室，此外，还单独成立了内蒙古语文研究所，广西壮族自治区、贵州省和云南民院成立了民族研究所，新疆社会科学院和中央民院成立了语言研究所，文化大革命中被破坏、撤消的机构已先后恢复和开展工作，如广西、云南、

四川等省区恢复了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中南民院和贵州民院已经恢复。华中工学院也创建了中国语言研究所。

以蒙古语的研究为例：三十年来，运用现代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从事蒙古语研究的专业人员，从无到有，逐渐增加，已经形成一支以本民族研究人员为主的研究队伍。研究蒙古语的专业人员主要分布在北京的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所，中央民院，呼和浩特的内蒙古大学，内蒙古语文研究所，内蒙古师范学院，蒙文专科学校等单位。其中，北京的民族所蒙古语研究组，呼和浩特的内蒙古大学蒙古语研究室和内蒙古语文研究所是三个专门从事蒙古语研究的机构，研究人员比较集中。民族所蒙古语研究组主要从事国内蒙古语族语言（蒙古、达斡尔、土族、东乡、保安、东部裕固）的研究。内蒙古大学蒙古语研究室以对现代蒙古语的结构分析和描写见长，内蒙古语文研究所的工作重点是研究蒙古语规范问题、文字改革问题和搜集蒙古文文献资料。1954年7月，《蒙古语文》（蒙文版，原为季刊，1957年改为月刊）的创刊以及1959年《内蒙古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的出版，活跃和促进了蒙古语文的研究工作。现在，除各院校学报外，有蒙文的语文杂志五种。清格尔泰、额尔敦陶克陶、索德那木永荣、确精扎布、图力更、照那斯图、道布、哈斯额尔敦、那仁巴图、拿木西来、仁钦、新特克、布和吉尔嘎拉、满达夫、白音朝克图、布和、包祥等都有一些重要论文发表。在中年一代研究蒙古语的汉族专业人员中，涌现出一批研究功力比较深厚的人材，如内蒙古大学的陈乃雄和现任《民族语文》副主编的孙竹等。

二、少数民族语言调查

从1950年起，中国科学院语言所就先后派人参加中央民族访问团，分赴各民族地区，对各民族语言进行初步调查了解。1951

年起，语言所又先后派工作组到四川、云南、广西、贵州等省，调查彝、傣、傈僳、哈尼、景颇、阿昌、佤、壮、布依、苗、瑶等民族的语言，并研究有关民族的文字创制和改进问题。1955年，语言所、中央民院派人赴内蒙古、新疆、甘肃、青海等地和地方有关单位共同调查了蒙古语族和突厥语族的语言和方言以及锡伯、塔吉克等民族语言。1956年，根据1955年底第一次全国民族语文科学讨论会的规划，由中国科学院和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组织语言所、中央民院和各地民族语文机构及其他有关单位共七百多人组成七个少数民族语言调查工作队，分赴全国少数民族地区进行语言普查。有的语言，如藏、彝、苗、瑶等，调查点超过了一百个。在调查语言的同时，也注意到搜集社会人文特别是语言使用情况的材料，以及群众对文字问题的意见。这样大规模的语言调查不仅在我国历史上是空前的，就在世界上恐怕也不多见。这次调查（后来又根据需要陆续进行过多次的补充调查）使我们掌握了丰富的语言和方言材料，基本上弄清了各少数民族语文及其使用情况，不仅为解决文字问题，也为以后的科学研究积累了宝贵的材料。同时，通过这次实地语言调查，也为各地培养了一批语文工作骨干力量。粉碎“四人帮”以后，结合科学规划和民族识别工作，又进行了一些语言调查。象对闽、粤等省的畲族，云南的基诺、苦聪、岱满，四川的木雅、尔龚、白马（或称达布），新疆的土瓦，海南岛的临高话和三亚的回族语言（国内唯一不说汉话的一种回族的语言），都进行了调查，并且写了语言调查汇报。

三、文字工作以及语言文字的使用和发展问题的研究

这是五十年代民族语言研究的中心工作。关于这方面的情况，傅懋勣教授曾有专文介绍；发表在《民族研究》1979年第1期

上的《我国少数民族创造和改革文字的问题》是傅氏全面介绍这一工作的最新的一篇带有总结性的文章。它说明中国少数民族语文工作者为解决民族地区实际工作中提出的问题，曾经进行了大量的工作。这些工作包括：语言的调查研究和各有关民族语言划分方言土语问题的研究；为需要创造文字的民族选择文字的基础方言和标准音，并帮助设计文字方案草案；研究文字的规范，包括正音正字法、新词术语，和语言规范化的问题；对原有文字的民族，研究其文字的结构及历史，文字和口语的关系，以及文字的使用情况；如果本民族要求改进或改革文字，就和他们共同研究改进或改革文字的方案；研究不同方言区的人如何学习标准语这类语文教学的问题，以及编写语法教材和词典等。由于民族语文工作是一项政策性很强（必须坚持本民族自愿自择的原则）和关系到本民族心理、习惯、爱好等许多非语言的复杂因素的工作，因此，为它服务的研究工作也必须考虑到以上种种情况。五十年代民族语文研究人员大部分的精力是用在这个上面。

要从各民族的具体实际出发，分别研究各民族语言发展的趋势和前途，由此考虑各民族文字的正确处理办法。傅懋勣、袁家骅、马学良、罗季光、金鹏、清格尔泰、王辅世、喻世长、陈士林、王均、李森等曾就此在《中国语文》和其它报刊杂志上发表过一些文章。

一个民族有一种统一的文字，对于民族内部的交往和行使民族权利是有利的。因此要选择文字的基础方言和标准音。但在我国各民族小聚居大杂居的情况下，有的民族还看不出近期内有方言集中为民族共通语的可能性。当这些民族因方言差别很大，实在难以学习一种统一的民族文字，因而要求帮助他们创制方言文字时，应该从实际出发，在字母汇通、力求照顾最大的一致性的原则下，为满足当前的迫切需要，帮助他们设计方言拼写方案，例如我们在1965年就给苗族设计了四种方言文字方案。要在总结